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XCFHPJ

招 标 单 位：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

##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一、招标条件	1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2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2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3
七、联系方式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1. 总则	4
2. 招标文件	6
3. 投标文件	6
4. 投标	9
5. 开标	10
6. 评标	11
7. 合同授予	11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2
9. 纪律和监督	1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2
1. 评标方法	22
2. 评审标准	22
3. 评标程序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4
第五章 投标报价	- 45 -
第六章 主要工作内容	- 48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9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0 -
1. 投标函	- 52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53 -

3. 投标保证金 ( 担保形式 ) .....	- 55 -
4. 投标报价.....	- 57 -
5. 技术建议书 .....	- 58 -
6. 资格审查资料.....	- 59 -
7. 其他.....	68
8.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7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XCFHPJ

交易编号：A04-12620000224333349J-20210617-033285-3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已由国家发展改革委（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发改基础〔2020〕38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铁集团、青海省、甘肃省、四川省（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57.91:14.69:16.44:10.96，招标人为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投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地点：甘肃省、青海省

2.2 项目规模：对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防洪评价批复中的坚希库合大桥、恰日洮河1号大桥、久尼洮河大桥、双岔洮河大桥、吉仓河大桥、尕阴山夏河特大桥、色日欠特大桥、浪家河大桥、窑房村白沈家沟特大桥、海东西站（跨祁家川）特大桥、沙塘川动车所涉及堤防、河道行洪等补救措施开展专项设计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

2.3 计划工期：60日历天（计划工期：2021年8月20日至10月18日）。

2.4 招标范围：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涉及的坚希库合大桥等涉河桥、新建沙塘川动车所涉及堤防、河道行洪等补救措施开展专项设计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一个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设计乙级以上或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以

上资质；

(2) 业绩要求：近三年（2018 年 07 月 0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堤防、河道行洪等）大中型设计工作，且未发生过重大质量责任事故（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3) 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近 3 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4) 其他情形：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 2017 年度-2019 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或提供 2018 年度-2020 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和良好的社会信誉；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企业自成立之后的第一个财务年度至 2019 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开具的近三个月（2021 年 05 月至 2021 年 07 月）资信证明，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不处于停标状态。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4.2 请投标人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休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及答疑会，投标人如有疑问，可将疑问电子版（带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招标文件指定的电子邮箱；

5.2 受疫情影响，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 年 8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

5.3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二开标厅（线上开标）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

5.4 开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97 号

联 系 人：黄拥军

电 话：0931-4931642

邮 箱：39332368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161 号民安大厦 B 塔 1702 室

联 系 人：颜斌

电 话：17797562017

邮箱：2440791339@qq.com

铁路监督部门：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建设单位：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甘肃省、青海省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国铁集团、青海省、甘肃省、四川省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57.91:14.69:16.44:10.96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已经落实；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

1.3.2 标段划分情况：本次招标划分1个标段。

1.3.3 计划工期：自中标之日起至完成专项设计并取得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止。

1.3.4 质量要求：合格

1.3.5 工作内容：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涉及的坚希库合大桥等涉河桥、新建沙塘川动车所涉及堤防、河道行洪等补救措施开展专项设计；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附表1；

(2) 财务要求：见附表1；

(3) 业绩要求：见附表1；

(4) 信誉要求：见附表1；

(5) 机构设置及人员要求：见附表2；

(6) 设施、设备要求：见附表3；

(7) 其他要求：无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4) 其他情形：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2017年度-2019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或提供2018年度-2020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和良好的社会信誉；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企业自成立之后的第一个财务年度至2019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开具的近三个月（2021年05月至2021年07月）资信证明，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不处于停标状态。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次招标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次招标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电子文档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

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报价；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其他材料。

(9)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2021年8月2日12:00前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2440791339@qq.com，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电子文档形式发布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请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自行下载查看。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24小时内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电子文档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发布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自行下载查看。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4) 投标报价；
- (5) 技术建议书；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报价”的要求报价。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投标报价”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后的90日内，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应在本招标项目开标前，各标段以银行保函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投标保证金相关凭证应放至投标文件中并将凭证提供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未按本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保证金金额：100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采用的形式：银行保函或银行电汇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东岗西路支行

行号：1048 2100 3122

查询电话：0931-8822468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一、投标须知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 二、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一）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二）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

#### 三、投标保证金须采用银行保函方式。

招标人仅接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名称中允许使用“银行”字样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

由一家支行及以上级银行开具。招标人不接受增加招标人义务、责任的有条件保函。保函有效期应从开标日期起算。如果投标保函由多页组成需加盖银行骑缝章。投标保函须与投标文件一起在开标前递交。投标保函的有效期应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招标人保留核实投标保函真伪的权利，投标人及投标保函开具银行有义务配合招标人对投标保函的核查，如果发现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保函是虚假、伪造的，招标人将按照有关规定建议中国铁路总公司对投标人实施处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的要求、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纸质版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6.4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本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要求为：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采用胶订、平订或线订等，不得采用活页方式。电子文本格式要求为：电子文件保存在U盘中，并单独密封。

**注：本次开标为网络线上开标，纸质版投标文件在开标后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

## 4. 投标

### 4.1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还应写明以下内容：

(1) 招标人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97 号

(2) 招标人全称：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3)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投标文件在2021年 8月17日10时00分前不得开启。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受疫情影响，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 年 8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

4.2.1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二开标厅（线上开标）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

4.2.2 开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4.2.3 投标人所上传及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后期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通知，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3.3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网络线上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网络线上开标地点为：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二开标厅（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

开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参会；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7人，其中招标人代表2人，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铁路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本次招标所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估法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应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3家。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按规定公示评标结果，并进行行贿犯罪档

案查询。公示期间无异议及中标候选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招标人以电子文档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 10%

担保形式为：银行保函

具体要求为：自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4 日内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0.2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注册成功后，投标人每次参加项目投标前须重新登录系统进行项目投标登记，投标“登记号”系统会实时发送到投标人手机。

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有问题，请电话询：0931-4001020005。

10.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费用依据招标委托代理合同约定计算。

10.4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告期结束后须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缴纳交易服务费。具体费用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 附件 2：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电子文档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主任：\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3：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

投标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5：中标结果通知书

###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6：确认通知

###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你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关于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招标结果的通知。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组织。 投标人须具备乙级以上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或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以上资质；
2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 2017 年度-2019 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或提供 2018 年度-2020 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和良好的社会信誉；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企业自成立之后的第一个财务年度至 2019 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开具的近三个月（2021 年 05 月至 2021 年 07 月）资信证明，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不处于停标状态。
3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18 年 07 月 0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堤防、河道行洪等）大中型设计工作，且未发生过重大质量责任事故（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4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www.gsxt.gov.cn">www.gsxt.gov.cn</a>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在近 3 年不曾有行贿犯罪记录；
5	行贿犯罪情况	投标人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 2018 年 07 月~2021 年 07 月（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a href="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a> ）查询结果为准；
6	其他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自行查询，将查询结果清晰截图放至投标文件中。

**附表 2 投标人机构设置及人员要求**

序号	项 目		要 求
1	机构设置要求		应按要求设立服务项目部。具体要求：机构组织健全，具有完善的各项工作制度，先进的管理模式和办公手段，服务实施过程中生活自理，独立办公。
2	人员 岗位 要求	项目负责人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类高级技术职称。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附其社保证明。
		技术团队	为本项目配备的技术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得分，按总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得分高的排名在前；技术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

-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资质证书一致；
- (2) 投标函签字盖章：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且加盖单位公章；
- (3)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 款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4) 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报价；
- (5) 其他要求：\_\_\_\_\_ / \_\_\_\_\_。

##### 2.1.2 资格评审标准

- (1) 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 (2) 资质条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 规定；
- (3) 财务要求：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 规定；
- (4) 业绩要求：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 规定；
- (5) 信誉要求：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 规定；
- (6) 机构设置及人员要求：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 规定；
- (7) 其他要求：\_\_\_\_\_ / \_\_\_\_\_。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 (1) 投标内容：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 (2) 工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 (3) 工程质量：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 (4) 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 (5) 投标保证金：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 项规定；
- (6) 权利义务：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
- (7) 投标报价：符合第五章“投标报价”规定；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 (9) 其他要求：\_\_\_\_\_ / \_\_\_\_\_。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20分；
- (2) 商务部分：30分；
- (3) 技术部分50分。

### 2.2.2 服务费计费基数及最高投标限价

- (1) 服务费计费基数：   /   ；
- (2) 最高投标限价：1600000元

###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附件 1；
- (2)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见附件 2。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其投标。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按本章第 2.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按本章第 2.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按本章第 2.2.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投标报价得分 a、商务部分得分 c 及技术部分得分 b 为各评委专家打分结果的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 = a+b+c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电子文档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电子文档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电子文档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和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附件 1：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投标报价评审表

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基本分值
投标报价 (20)分	投标报价基本分	投标人报价唯一、且低于最高投标限价。	2
	偏差率得分	投标报价偏差率在 0-±0.5%内（含）得 10 分，投标报价偏差率>0.5%时，每 1%扣 1 分，投标报价偏差率<-0.5%时，每-1%扣 0.5 分（均扣至该项得分扣完为止），分值按插值法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0
	投标报价分析得分	（1）投标报价组成全面、价格分析合理的，得 7-8 分； （2）投标报价组成基本全面、价格分析基本合理的，得 4-6 分； （3）投标报价组成不全面、价格分析明显不合理的，得 0-3 分。	8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式如下： $Z = B \times 0.4 + \left[ (D_1 + D_2 + \dots + D_i + \dots + D_n - D_{\max} - D_{\min}) / (n-2) \right] \times 0.6 \quad (n \geq 5)$ $Z = B \times 0.4 + (D_1 + D_2 + \dots + D_i + \dots + D_n) / n \times 0.6 \quad (n < 5)$ 其中：B—招标人公布的标段最高投标限价 D <sub>i</sub> —第 i 个投标人的有效报价； D <sub>max</sub> —有效报价最高的投标人报价； D <sub>min</sub> —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报价； n—本标段有效报价投标人总数；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L = (D/Z - 1) \times 100\%$ ，L—偏差率，D 有效报价，Z 评标基准价。	

## 附件 2 商务及技术评审

商务及技术评分表

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基本分值
商务部分 (30)分	投标人业绩	近三年（2018年07月0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堤防、河道行洪等）大中型设计工作（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有一项的为资格要求不得分；每多提供一个加2分，满分10分。 类似工程定义：堤防、河道行洪等设计业绩。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资格和能力	项目负责人完成过堤防、河道行洪等设计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10分。	10
		为本项目配备的技术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人员数量为6人的得6分，5人得4分，4人以下不得分。	6
	投标人的信誉	近5年投标人信誉良好、无投诉及行政处罚者得4分；	4
技术部分 (50)分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对项目的理解和设计思路清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得8-10分，较清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分。	10
	对招标项目专项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分析准确、处理措施得当、针对性强得8-10分；分析基本准确、处理措施较得当、有针对性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分。	10
	专项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专项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合理，措施到位得8-10分；基本合理、到位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	10

	分。	
专项设计的质量 保证措施、进度保 证措施、安全保证 措施	专项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 8-10 分；基本可行得 5-7 分；基本满足要求得 0-4 分。	10
后续服务的安排 及保证措施	后续服务安排合理、保证措施到位得 8-10 分，基本 合理得 5-7 分，基本满足要求得 0-4 分。	10

附表：评审工作参考用表

表3-1 形式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			
投标人名称	与独立法人资格、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或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资质一致				
投标函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且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 格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 款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 投标人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审查人：

日期：

表3-2 资格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			
营业执照 或法人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资质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机构设置及 人员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设施、设备 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审查人：

日期：

表3-3 响应性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 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款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五章“投标报价”要求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审查人：

日期：

表3-4 详细评审评分表

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基本分	得分		
A. 投标报价 (20分)	投标报价基本分	投标人报价唯一、且低于最高投标限价。	2			
	偏差率得分	投标报价偏差率在 0-±0.5%内 (含) 得 10 分, 投标报价偏差率>0.5%时, 每 1%扣 1 分, 投标报价偏差率<-0.5%时, 每-1%扣 0.5 分 (均扣至该项得分扣完为止), 分值按插值法计算,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0			
	投标报价分析得分	(1) 投标报价组成全面、价格分析合理的, 得 7-8 分; (2) 投标报价组成基本全面、价格分析基本合理的, 得 4-6 分; (3) 投标报价组成不全面、价格分析明显不合理的, 得 0-3 分。	8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式如下: $Z=B \times 0.4 + ((D_1+D_2+\dots+D_i+\dots+D_n - D_{max} - D_{min}) / (n-2)) \times 0.6$ ( $n \geq 5$ ) $Z=B \times 0.4 + ((D_1+D_2+\dots+D_i+\dots+D_n) / n) \times 0.6$ ( $n < 5$ ) 其中: B—招标人公布的标段最高投标限价 D <sub>i</sub> —第 i 个投标人的有效报价; D <sub>max</sub> —有效报价最高的投标人报价; D <sub>min</sub> —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报价; n—本标段有效报价投标人总数;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L = (D/Z - 1) \times 100\%$ , L—偏差率, D 有效报价, Z 评标基准价。				
B. 商务部分 (30分)	投标人业绩	近三年 (2018 年 07 月 01 日至今) 承担过类似 (堤防、河道行洪等) 大中型设计工作 (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有一项的为资格要求不得分; 每多提供一个加 2 分, 满分 10 分。 类似工程定义: 堤防、河道行洪等设计业绩。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资格和能力	项目负责人完成过堤防、河道行洪等设计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10分。	10			
		为本项目配备的技术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人员数量为6人的得6分,5人得4分,4人以下不得分。	6			
	投标人的信誉	近5年投标人信誉良好、无投诉及行政处罚者得4分;	4			
C. 技术部分 (50分)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对项目的理解和设计思路清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得8-10分,较清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分。	10			
	对招标项目专项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分析准确、处理措施得当、针对性强得8-10分;分析基本准确、处理措施较得当、有针对性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分。	10			
	专项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专项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合理,措施到位得8-10分;基本合理、到位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分。	10			
	专项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	专项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8-10分;基本可行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分。	10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后续服务安排合理、保证措施到位得8-10分,基本合理得5-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0-4分。	10			

评委:

日期:

表3-5 评分汇总表

序号	投标人	最终得分	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1			
2			
3			
4			
5			

评委（全体）：

日期：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  
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人（甲方）：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承揽人（乙方）：

签订地点：甘肃省兰州市

签订日期：二〇二一年 月 日

#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 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在广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97 号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协商一致原则，在履行招标程序基础上，就甲方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并取得主管部门批复；委托乙方实行一体化专业服务管理有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

对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防洪评价批复中的坚希库合大桥、恰日洮河 1 号大桥、久尼洮河大桥、双岔洮河大桥、吉仓河大桥、尕阴山夏河特大桥、色日欠特大桥、浪家河大桥、窑房村白沈家沟特大桥、海东西站（跨祁家川）特大桥、沙塘川动车所涉及堤防、河道行洪等补救措施开展专项设计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

二、服务地点：甘肃省、青海省

三、计划工期：60 日历天（计划工期：2021 年 8 月 20 日至 10 月 18 日）。

## 四、双方责任

4.1 甲方责任：

4.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

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4.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6.1.3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乙方能够做到，甲方应根据乙方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6.1.4 甲方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6.2.3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6.2.4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6.3 设计方案应得到业主认可。

6.4 设计过程中乙方与业主紧密配合，业主对设计方案的合理修改意见乙方应予以采纳。

6.5 设计过程中业主要求设计人员一同前往考察，乙方应予以配合。设计人员的路费、住宿费由乙方承担；餐费及其它费用由业主负担。

## **六、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服务费用的支付**

6.1 验收依据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

计（二次）服务质量标准，甲乙双方协商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

## 6.2 费用支付

6.2.1 经甲方组织公开招标，**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服务费用**为（含税）：人民币\_\_\_\_\_，其中不含税金额\_\_\_\_\_元，税率\_\_\_\_%，税额\_\_\_\_\_元，含税金额\_\_\_\_\_元，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税金额不予变动，税率按国家政策执行。

6.2.2 本合同为总价承包，合同期内不作任何调整。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全部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按照包干费用总额减除双方确认考核费用后金额，乙方按甲方要求办理验工计价手续，并向项目业主单位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开具与支付金额相符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一次性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指定账户。

## 6.3 账户信息

### 6.3.1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6.3.2 甲方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账号：

开户行：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6.3.3 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信息，应提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如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遭受损失的自行承担，若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应赔偿相应损失。

## 七、另行指派

当乙方指派的工作人员因出差、生病等正当原因不能履行工作职责时，乙方应及时指派其他合适的工作人员代为履行，确保甲方的工作不受影响。

## 八、合同生效与解除

8.1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8.2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九、违约责任

9.1 双方都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的相关条款。若单方面终止协议，由终止方负责赔偿协议总费用的 10%。

9.2 由于甲方的原因，基础资料不能及时提交、资金不到位等，造成乙方停工、窝工的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9.3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费用，每超一日，应偿付乙方未支付费用 1‰的逾期违约金。

9.4 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由于乙方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提交成果资料，每超一日，应减收甲方 1‰的服务费用。

9.5 由于乙方提供的成果资料质量不符合规程要求，乙方应无偿将其补充完善，延误甲方时间造成损失应进行赔偿；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乙方需承担相应费用。

## 十、争议的解决

1.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文本

1.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副本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正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文完）

(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电话：

邮政编码：730000

邮政编码：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 履约担保格式

### 履约担保

致（招标人全称）：

鉴于（招标人全称）与（投标人全称）签订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合同，按合同规定承担。

现向贵方提交下述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咨询人履行本合同责任的保证金。

我行愿意为（投标人全称）出具本保函。

我行在此代表（投标人全称）向贵方负责，担保额总计为（大写）\_\_\_\_\_元（¥\_\_\_\_\_）。（投标人全称）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履行或违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时，在贵方以书面形式提出要求得到上述金额内的任何付款时，本行即予支付，无须贵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我行还同意任何对合同条款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我行按本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本保函在担保金额支付完毕后，或（投标人全称）咨询合同已终止并得到贵方确认之日起失效。

担保银行：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 附件2 廉政协议书

### 廉政协议书

发包人/买方（甲方）：

承包人/卖方（乙方）：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项目地点：

为加强铁路工程项目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约束甲乙双方的行为，防止违法、违纪和不廉洁问题的发生，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特订立本协议书。

#### 一、甲方（含甲方人员）义务

1. 不得接受乙方或者向乙方索取或以借用为名占用乙方的任何财物；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不得接受乙方的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2. 不从乙方报销或支付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承担的费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在婚丧喜庆等活动中不邀请乙方人员参加、不接受乙方的财物。

3. 不得利用职务便利向乙方介绍或指定工程分包单位（或个人）、物资供应商；不得利用职务便利向乙方推销或指定使用物资设备等；不得借用、占用乙方车辆。

4. 对无法拒绝的乙方及其个人所送的钱物，应在一个月内报告上级纪检监察组织，并及时退还给乙方或上缴纪检监察组织。

5. 对乙方提供的有关信息，应及时调查处理并反馈结果。

#### 二、乙方（含乙方人员）义务

1.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行贿；不得向甲方送礼金、礼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不得向甲方赠送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2. 不得为甲方报销或支付应由其单位或个人承担的费用；不得向甲方提供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参加甲方人员的婚丧喜庆等活动，不向甲方家庭成员及亲属赠送任何礼金、礼品。

3. 不接受甲方介绍或指定的工程分包单位和物资供应商；不接受甲方推销或指定使用的物资设备，不向甲方无偿提供车辆等。

4. 对甲方及其个人索要钱物、介绍或指定分包单位和物资供应商、推销或指定使用物资设备、借用占用车辆等行为予以拒绝，并及时主动向本单位（本系统）上级纪检监察组织报告。

5. 对甲方提供的有关信息，应及时调查处理并反馈结果。

### 三、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不履行各自义务，构成犯罪和违纪的，由司法机关和有关纪检监察部门按照管辖依法依纪处理，所认定的事实和处理结果作为承担下列违约责任的依据。

1. 乙方不履行其第 1 项义务，乙方在 6 个月内不得进入铁路建设市场甲方管理范围投标，当期信用评价定为 C 级，同时取消乙方 2 个月参与铁路建设项目投标资格，数额较大的加重处理，若一年内再次发生，取消乙方 6 个月投标资格，取消投标资格具体事项按照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通报执行。

甲方向乙方索贿，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数额由双方约定，以下同），乙方主动向甲方行贿，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采取主动行为先行违反义务一方承担。

2. 甲方向乙方索要或主动要求乙方提供甲方第 2 项义务所列的钱物和活动，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乙方主动向甲方赠送、提供乙方第 2 项义务所列钱物和活动，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

3. 双方违反协议约定的各自第 3 项义务，经查证属实的，采取主动行为先行违反义务一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4. 双方不履行协议约定 1-3 项义务的，应将责任人调离本项目并按规定予以处理。

### 四、违约责任追究

1. 甲乙双方自觉履行本协议并互相监督，一方不履行协议的，另一方有权利和义务进行举报。

一方主动举报另一方，举报方不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责任，全部由被举报方承担，但不免除各自应负的法纪责任。

2. 由于双方单位或工作人员个人行为造成违约的，双方单位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责任。

3. 双方在履行协议中发生争议，一方有权向对方上级单位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并要求帮助解决争议。

4. 违约方应在有关部门对不履行协议的行为做出处理或结论后 7 天内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双方有义务将有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情况通报对方。

五、本协议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工程项目竣工日期止。有效期内发生的违

约事实，有效期后发现的适用本协议。

六、本协议是铁路建设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 第五章 投标报价

### 1. 投标报价说明

- 1.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本标报告工作量自行报价。
- 1.2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以元为单位，保留整数。
- 1.3 投标人所报报告费应包括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的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1.4 服务费不得超过招标人确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否决其投标。
- 1.5 按本章第 2 条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报价函，一起作为投标文件的报价组成部分。

## 2. 投标报价函

### 投标报价函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总价为：（大写）\_\_\_\_\_元（¥\_\_\_\_\_）。

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名）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 3. 投标报价分析表

投标人应对投标报价的费用组成进行分析，并自主编制投标报价分析表。

## 第六章 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新建铁路西宁至成都线（甘肃、青海段）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及防洪评价报告要求，完成甘肃、青海段相应桥位临河侧堤防、河道行洪等专项设计工作，并报送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其中甘肃段包括坚希库合大桥、恰日洮河 1 号大桥、久尼洮河大桥、双岔洮河大桥、吉仓河大桥、尕阴山夏河特大桥、色日欠特大桥等。

青海段包括浪家河大桥、窑房村白沈家沟特大桥、海东西站（跨祁家川）特大桥、动车所沙塘川等。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技术标准：

- (1) 《堤防工程设计规范》
- (2) 《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 (3) 《防洪标准》
- (4) 《河道整治设计规范》

其它现行相关技术规范、主管部门文件要求。

### 2、要求：

- (1) 完成桥位处堤防、河道行洪专项设计图纸及工程造价。
- (2) 文件编制格式应满足相关规范及主管部门审查要求。
- (3) 在满足以上相关规范要求，并报送主管部门批复。
- (4) 设计应考虑安全、经济、合理。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  
展专项设计（二次）

###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2 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报价
5. 技术建议书
6. 资格审查资料
  - 6.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6.2 拟设立的组织机构图
  - 6.3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6.4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 6.5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工程项目汇总表
  - 6.6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 6.7 投标人近三年诉讼和仲裁情况
  - 6.8 投标人违法行为情况
7. 其他
8. 资格证明文件

## 1. 投标函

###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元（¥\_\_\_\_\_）的投标总价，服务期：\_\_\_\_\_，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本标段全部工作。

2. 我方出具的有关设计业绩、拟进场的人员、设备、设施以及反映投标人实力及信誉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行为，无条件同意招标人取消我方投标资格。

3. 如果贵方接受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根据合同规定即投标书中的各项承诺完成全部咨询服务，并据此签订合同书。

4. 在正式合同订立之前，本投标书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双方签订的补充和修正文件以及其他相关文件和附件成为约束双方的行为的法律文件。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2 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作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3. 投标保证金（担保形式）

#### 投标保证金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或者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_\_\_\_\_年\_\_月\_\_日

投标保证金（电汇形式）  
后附到账凭证

#### 4. 投标报价

按照第五章“投标报价”要求完成。

## 5. 技术建议书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专项设计；
- (2) 开展专项设计的工作方案；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相关要求编写。

## 6. 资格审查资料

### 6.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基本信息	注册资本金 (或开办资金)		成立日期	
	地址邮编			
	主要营业范围			
	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编号		开户行及账号	
	企业性质		固定资产净值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传真	
资质等级证书	等级：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等级：		证书号：	
设计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注：本表应附企业简介、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副本（应含年审记录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6.2 拟设立的组织机构图

### 拟设立的组织机构图

组织机构说明：

组织机构框图



## 6.4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为投标人固定员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主要工作内容	备注	

注：1. 主要人员指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

2. 表后须附业绩证明、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和注册证书复印件。





## 6.7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一、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邮编:	
二、 年~ 年财务状况				
序号	指标 (人民币, 万元)			
1	资产总额			
2	流动资产			
3	负债总额			
4	流动负债			
5	实收资本			
6	营业收入			
7	利润总额			
8	净利润			
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注: 应附近 3 年的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 6.8 投标人近三年诉讼及仲裁情况

### 投标人近三年诉讼及仲裁情况

类别	时间	事件	承担责任情况
诉讼			
仲裁			

注：若近三年（2018年7月至2021年7月）无任何诉讼和仲裁事件，在第一行“事件”栏中填“无”。

## 6.9 投标人近三年违法行为情况表

### 投标人近三年违法行为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近三年（2018 年 07 月至 2021 年 07 月）内是否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严重违法行为	
近三年（2018 年 07 月至 2021 年 07 月）内企业是否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情况，目前是否处于暂停投标期	

## 7. 其他

### 投标人承诺书（诚信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全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新建西宁至成都铁路（甘青段）防洪评价批复中堤防、河道行洪等委托开展专项设计（二次）投标，现就有关事宜承诺如下：

1.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所有关于投标单位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不以各种方式虚假投标；不提供伪造、涂改的公文及相关证明、证照、证件、业绩或谎报相关信息。

2. 我方承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完全确认。

3. 我方承诺，保证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售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围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

4. 我方承诺，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或协议书，并提交履约担保。

5. 我方承诺，若中标，未经招标人同意，我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和现场负责人。若确需更换时，须经招标人同意。

6. 若我公司中标，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严格按技术规范 and 标准开展审核技术服务及相关工作，保证服务质量，不违法转包分包业务。

7. 若我公司中标，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和合同承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及投入设备，严格按照质量和工期要求履行合同。

8. 我方承诺，在整个招、投标过程中及招、投标结束后，未经招标单位书面同意，我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次招、投标的任何信息、资料及内容。

9. 我方承诺，严格执行廉洁从业有关规定，不发生违纪违法行为。

10. 我公司承诺，若违反以上承诺或在本项目投标（或履行合同期间）出现其他违约、违法等重大过失行为，除按招标文件、合同及法律法规接受处罚外，同意招标人向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我公司不良记录。

11. 本承诺函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格式为最低要求，内容不限于此。

## 保密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全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全称），拟参加\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编号）标段投标。现就有关保密事宜承诺如下：

1. 我方在投标活动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中标，我方将与委托人签订保密协议，认真履行保密协议义务，承担保密责任。
3. 如中标，我方在签订合同、执行合同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同时认真履行合同承包人的保密义务，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如中标，我方将遵守合同约定的有关专利技术保密及使用要求。

.....

投标人：\_\_\_\_\_（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①此格式为最低要求，内容不限于此。

## 8.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

- (1) 营业执照；
- (2) 企业相关资格证书、业绩证明材料、相关人员资格证书；
- (3) 近三年（2018年07月0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堤防、河道行洪等）大中型设计工作，且未发生过重大质量责任事故（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 (4)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2017年度-2019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或提供2018年度-2020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和良好的社会信誉；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企业自成立之后的第一个财务年度至2019年度合法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开具的近三个月（2021年05月至2021年07月）资信证明，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不处于停标状态。
- (5) 社保缴纳凭证（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投标人的社保缴纳凭证）；
- (6) 纳税凭证（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次的纳税凭证）；
- (7) “中国裁判文书网”网页截图；
- (8) “信用中国”网页截图；
-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